

格式十二

(機關名稱)
 重大計畫預算執行績效分析表
 年度第 期(民國 年1月至 月)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計畫名稱	計畫總金額	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	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			截至 年 月底累計分配數(2)	截至 年 月底累計支用數			累計支用數占累計分配數%(3)/(2)	累計支用數占可支用預算數%(3)/(1)	執行未達80%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	實際決標日期	實際決標金額	預定進度%	實際進度%
			以前年度	本年度	合計(1)		以前年度	本年度	合計(3)							

業務單位：

會計單位：

機關首長：

說明：

1. 所稱「重大計畫」係指五千萬元以上資本支出計畫(包括營建工程、設備採購及資本門補助等)及市政府列管、主管機關(單位)列管暨自行列管計畫，並請依計畫別逐一填列。
2. 「計畫總金額」欄：係一次性或繼續性計畫總金額。
 「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」欄：一次性者填列本年度預算數，繼續性者填列歷年度(含本年度)預算數。
 「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」欄：係以前年度保留數及本年度預算數之合計。
 「累計分配數」欄：指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截至本表填列期止之累計分配數。
 「累計支用數」欄：指累計分配數截至本表填列期止之累計實現數及應付數之合計。
3. 累計支用數占累計分配數比例未達80%者，應於備註欄詳述落後原因及具體改進措施。
4. 本表係屬季報，編成後，併於會計月報中，循會計月報遞送程序送相關機關。